|  |
| --- |
| 第四屆臺中文學獎【文學創作獎】報名表（2頁）編號(由承辦單位填寫)：\_\_\_\_\_\_\_\_ |
| 徵選文類（擇一勾選） |  □**小說**　　□**散文**□**新詩**　　□**童話** |  □**青少年散文‧國中組** □**青少年散文‧高中職組** |
| 徵選資格 | （僅參加青少年散文類需勾選，並需檢附就學證明文件。） □設籍於臺中市　　□就讀於臺中市　　　之國高中職學生 |
| 作品名稱 |  | 字數（行數） |  |
| 每人可同時參加各文類，但每類以一篇為限，投稿字數均含標點符號，作品名稱不列入字數。 |
| 姓名 |  | 筆名 |  | 性別 |  |
| 出生日期 | 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（　　） |
| 通訊地址 | （　　） |
| 聯絡電話 | （日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夜） |
| 行動電話 |  | E-Mail |  |
| 參賽資格佐證資料 |
| 身分證、戶口名簿、學生證、護照、居留證（請浮貼正反兩面）或其他證明文件 |
| 檢送資料 | 1.本報名表可至臺中市政府文化局（http://www.culture.taichung.gov.tw/）或「第四屆臺中文學獎活動網站」（http://4th-literature.tw/）下載，歡迎自行列、影印使用。2.請備妥報名表1份（須簽名）、作品1式7份（報名表請勿與文稿一同裝訂），於信封上註明參加之「文類」，掛號郵寄至「板橋郵局第21-107號信箱　第四屆臺中文學獎工作小組收」。【備註】參加多項類別者，請就各類作品分別填具單一報名表。 |

著作權人授權暨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本人同意依「第四屆臺中文學獎」徵文簡章之規定參加競賽。

作品著作權授權暨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：

1.本人參賽得獎作品得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無償利用，並得授權他人利用。謹此聲明。

2.本人同意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基於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下，蒐集、處理和利用本報名資料，如確認本人身分、聯繫本人、及嗣後若該作品得獎，就該得獎作品辦理本局法定職務時，於適當範圍內利用及公開；包含本局對該作品之重製、公開發表、轉載、統計或學術研究、發表作品時之改編，並供讀者瀏覽等，且同意本局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）

日期：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